



陈梓宸 ▶ 著

面 对

背叛 尊严 践踏
陷害 横刀 夺爱

你的绝望，悲愤，无力
苦衷万般，然有罪必伐

伐
罪

伐罪

陈梓宸 ▶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伐罪/陈梓宸著.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8.9

ISBN 978-7-5594-2076-3

I. ①伐… II. ①陈… III. ①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99362号

书 名 伐 罪
作 者 陈梓宸
图 书 监 制 黄小初 侯 开
出 品 人 崔 佳
责 任 编 辑 姚 丽
特 约 策 划 赵 彬
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 版 发 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印 刷 北京海石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毫米×980毫米 1/16
字 数 361千字
印 张 18.5
版 次 2018年9月第1版, 2018年9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94-2076-3
定 价 45.00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录

第一章 时隔五年的杀人案

001

林修看到原本独自住在这间病房里的那个年轻人直挺挺地躺在地上，胸口插了一把水果刀，鲜血染红了他的蓝色病号服。

第二章 伐罪之图

040

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躺在血泊中，一柄长剑贯穿了他的胸膛，男人的眼睛惊恐地瞪着，仿佛在死前看到了极其恐怖的东西。

第三章 消失的毒药

074

易家三兄弟到底惹上了什么人，居然全都被杀了。

第四章 迷失村落

099

三人赶紧上前，只见那个人趴在地面上一动不动。黑暗中，他们看不太清楚他的状况，林修蹲下身子，想试着把他扶起来，结果那人身子起来了，头还在地上。

第五章 V字的秘密

120

案发现场的306室，检痕员正在门外检查足迹和指纹，林修走进屋后，看到客厅的沙发旁边横躺着一具男尸，头部枕在大片血泊里。而最引人注目的，是对面雪白墙壁上一个用血写的很大的“V”字。

第六章
死亡游戏

162

我在龙市的几个地方分别放置了几枚炸弹，从游戏开始那一刻计时，十二小时后爆炸，你解开谜题就会得到炸弹的埋藏地点，早点破案就会有更多的时间找到炸弹。

第七章
全城围捕

188

龙市银行安保人员有两个当场身亡，还有三人受了枪伤，现在都在医院里。除此之外，大约有三千万现金被劫走，有价值上千万的黄金还留在金库里。

第八章
攻心之战

213

更何况我注意到，你的右手虎口部位、拇指和食指的夹缝衔接处以及食指左右两侧都有茧子，这是长期使用枪留下的。

第九章
最后的对决

236

话音刚落，突然之间，四周出现巨大的火光，随之而来的是石破天惊般的巨响，整座塔仿佛都颤了几下，埋藏在寻音塔四周的十几枚炸弹同时被引爆了。

番外篇
暴雨夜杀人事件

260

举手投足、言谈举止，甚至穿衣打扮都会暴露你的性格，在善于观察的人眼前，你几乎就是赤裸的。

第一章 时隔五年的杀人案

林修看到原本独自住在这间病房里的那个年轻人直挺挺地躺在地上，胸口插了一把水果刀，鲜血染红了他的蓝色病号服。

“先生，太太，小伟，都准备好了吗？我要照喽！”

屋子里，一个三十岁左右的女人举着相机准备拍照，在她面前的凳子上坐着一个西装革履的男人和一位衣着华贵的中年妇女，而他们中间站了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年。男人和妇女都笑得很开心，只有那个少年低垂着头，面无表情。

“小伟，笑一笑嘛。”拿着相机的女人说。那少年仿佛没听到她说话，依旧自顾自地低着头。

女人无奈，端起相机道：“准备，一，二，三！”

咔嚓！

相机记录下了这一温馨的一瞬间，女人看了看相机里的照片，说道：“嗯，还不错！”

当她再次抬起头时，之前的温馨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是恐怖的血腥。她看到那少年突然抄起桌子上的一把水果刀，毫不犹豫地插进了身边男人的肚子里，鲜血浸湿了少年的双手，也浸红了他的双眼。

“啊！”中年妇女和拿相机的女人同时发出尖叫，少年却不为所动。男人惊恐地睁大眼睛看着面前的少年，缓缓倒了下去。

少年拔出水果刀，转头盯住了那个中年妇女，那眼神仿佛是一只野兽发出的。见状，中年妇女惊叫一声就要逃走，那少年却欺身上前，狠狠一刀插在了她的背上。

看着突然之间就被杀死的二人，拿着相机的女人吓得瘫软在地说不出话来。这时，那个少年向她走了过来，她心中的惊恐已经无法表达，身体不由自主地颤抖。突然她大叫一声，接着便晕了过去，相机掉落一旁。

铃铃铃！铃铃铃！

周日的早晨，躺在床上熟睡着的林修被手机铃声叫醒，他迷迷糊糊拿起手机，还以为金店那个案子有了新进展，原来是备忘录在提醒他今天要去做工。

“哦，见鬼！”林修抱怨道。今天本来可以在家睡懒觉的，但昨天有个朋友打电话请他帮忙，说自己答应了别人去做义工，可是临时有事，又不想食言，所以希望林修能替他去。耐不住他的一再请求，林修只好答应。谁让朋友们都知道他是个自由职业者，空闲时间比较多呢。

林修并不是不想去做义工，只是那个地方他不喜欢。他那个朋友居然答应别人去精神病院做义工！

林修看了看时间，已经七点多了，约定的时间是八点，他只好一边抱怨一边起床，洗脸刷牙后简单吃了点早餐就出门了。从他家到精神病院有一段距离，他得抓紧时间，抱怨归抱怨，迟到就不好了。

在公交车上挤了一路，前方终于出现了“龙市安定医院”的字样。林修费力地挤下车，看了看时间，七点五十五分！

“还好，还没八点。”林修找到负责人说明了自己的情况，登记了身份之后便被安排去打扫走廊。

“就这样啊，这义工也太没意思了吧？”林修又开始抱怨。好在现在患者都在房间里，林修无聊，四处闲逛，透过走廊里门上的小窗户可以看到里面的患者，有的低头坐在床上一动不动，有的趴在墙上摸来摸去，还有一个打着伞蹲在角落里。

“难道这家伙以为自己是蘑菇？”林修想道。他走到下一个门口时，只见一张脸贴在窗户的玻璃上，还露出诡异的笑容。

“我的天！”林修吓得后退两步，喘了一口气拍着胸脯说道，“吓死我了！”

让林修惊讶的是，屋里那个男患者竟然也学着他的样子后退两步，然后拍着胸脯张嘴说着什么，脸上惊恐的表情竟然也模仿得惟妙惟肖。

林修看着这个患者，不禁感叹：“啧啧，这演技也太专业了，到底是天才还是疯子啊？”

继续往前走，林修突然看见走廊尽头拐弯处有一间很奇怪的病房，说它奇怪是因为这个病房有两扇门，除了原本的门，不知为什么又加了一扇铁的防护门。

林修好奇地走过去，小心翼翼地往里看，令他没想到的是，这间病房里只住了一个人，而且看上去好像是一个二十多岁的年轻人。

“这难道是重症患者？还是有狂躁症？”林修心里想着。

“喂！你是干吗的？”一个声音从身后传来，林修回头看到一个年轻的女护工正站在那里看着他。

“哦，我是义工，来这里打扫的。”林修说道。

女护工对他说：“这间病房的患者比较特殊，你最好别来这儿。”

林修回头又看了一眼病房里的年轻人，虽然很好奇，但也不好多问，只得道：“那好吧，我走了。”说着，他向别处走去。

林修在精神病院里到处逛。他就有这样的习惯，每到一个新地方喜欢四处走走，哪儿哪儿都看看。林修发现这家精神病院的大多数患者看起来还是挺正常的，之前模仿他的

那个人已经算极品了。

中午的时候院方管饭，林修有幸吃到了人生中第一顿精神病院工作餐，吃饭前，精神病院的李院长还亲自来到大伙儿中间向大家表示谢意。

饭吃到一半的时候，突然一个护工急急忙忙地跑了过来，对李院长说道：“院长，出事了！”

“怎么了？慌慌张张的。”

那护工凑到李院长耳边悄声说了些什么，院长脸色大变，愣了好一会儿才回头对着众人说：“各位，我们这儿出了些突发情况，各位下午不用做义工了，吃完饭就可以走了，多谢各位了！”说完，院长就急忙跟着护工走了。

林修看着他们皱了皱眉，起身跟了上去。

李院长和护工一路快步走，可能是太着急了，也没有注意身后的林修。林修一路跟着他们，一直来到了上午去过的那条走廊，走廊尽头一间病房外围了很多护工和医师，那间病房正是之前林修注意过的，只住了一个年轻人的那间。

“都让一让，院长来了。”那个护工大声道。闻言，众人让出了一条路，林修趁机走上前，众人也没心思阻拦他。林修看到原本独自住在这间病房里的那个年轻人直挺挺地躺在地上，胸口插了一把水果刀，鲜血染红了他的蓝色病号服。

“怎么回事？”李院长紧张地问道。

旁边一个工作人员摇了摇头说：“发现的时候已经死了。”

“为什么不报警？”林修问道。与此同时，他闻到屋子里有一股很奇怪的气味。

众人看了看林修，却不说话。林修正奇怪着，李院长开口道：“报警吧。”

三十分钟后，警车停满了龙市安定医院，警察封锁了死者所在的病房。

“死者为男性，二十二岁，身高一米八一，体重六十五公斤。死亡时间是中午十二点左右，死因是肺部被锐器划破。致死的凶器就是这把水果刀。”法医一边观察尸体一边说道。

“为什么水果刀上会系着一根细线呢？”一个声音在法医旁边响起，法医奇怪地看过去，见到尸体旁边不知什么时候蹲了一个二十多岁的小伙子。

“你是谁？别乱碰尸体！”法医呵斥道。

“我叫林修，今天在这儿做义工。”

这时，旁边的警长说：“不管你是谁，请离开这里，不要妨碍公务。”

林修正想再说些什么，突然一个悦耳的声音传来：“让他留下吧！他可不是一般人。”

众人循着声音看过去，发现说话的居然是一个年轻的女警。

警长看见这个小警察如此放肆竟然没有生气，反而问道：“小乙，他是你朋友？”

那被称作小乙的女警说：“他是林修啊，还记得三个月前的金店抢劫案吗？”

警长回忆了一下，猛地抓住林修的手说道：“你就是三个月前和小乙一起破了金店抢劫案的林侦探！你好你好，我是C区警局的警长，我姓赵。”

“赵警长不用客气，叫我林修就好了。”林修笑着说。他知道自己没那么大名气，赵警长这样的态度多半是看小乙的面子。

旁边的李院长突然说道：“对了，我听说那些匪徒现在还不肯说出抢走的东西藏在了哪儿。”

“唉！可不是嘛，那些人嘴紧得很。”赵警长的表情很无奈。

林修又转头对警察小乙说：“你怎么在这儿？你老爸终于答应了？”

小乙是林修的高中同学，大名莫晓乙，龙市公安局局长的独生女，是个不折不扣的官二代。读高中时莫晓乙和林修是好朋友，现在也经常联系。

听到林修问，莫晓乙激动地说：“多亏了你啊！你上次和我一起破了金店的案子，我老爸终于答应让我进警局了。”

“不过为了避嫌，还是只让你在这C区做一个小警员，对吧？”林修笑着补充。

“嘿，虽然我也觉得自己很优秀，但你也知道我老爸对我要求特别严。”莫晓乙说。

这倒不假，莫晓乙虽然只是个女孩子，但她父亲的确对她要求严格。她如今不过二十三岁，已是跆拳道高手，功夫相当了得。她胆子很大，性格外向，一直想做一名警花，只是她父亲始终不同意。

其实可以理解，莫局长年近半百，只有这么一个宝贝女儿，怎么会愿意让她从事警察这么危险的职业呢？

这时，赵警长对林修说道：“林侦探对这个案子有什么高见？”

“谈不上高见，我只是发表一下自己的看法罢了。”林修说，“我觉得奇怪的，首先就是水果刀上的这根细线了。”

众人顺着林修指的看过去，看见了在水果刀刀柄尾部系着一根不是很长的细线。

林修再次蹲在地上，捻着细线的根部沉思。

“想到什么了吗？”莫晓乙问他。

“有四个可疑的地方。”林修说，“第一是这把刀，插在尸体上的这把刀不是从正面插进去的，而是斜着的，这不是很奇怪吗？”

法医看了看说：“确实是斜着的，可是这有可能是死者被杀之前有过挣扎，才导致凶手的刀斜着插入了死者的肺部。”

“虽然可以这样理解，但最好还是不要忽略。”林修笑着对他说，又向众人道，“第二是这根细线，从根部看这根线应该是被人用蛮力拽断的，那么凶手为什么要系一根线在上面，它原本的作用是什么呢？”

“也许在凶手行凶前，这根线就在刀上系着，凶手压根儿没有注意到啊！”莫晓乙说。

“不排除这个可能。”林修道，“第三是尸体的位置，这间病房很宽敞，可尸体却倒在离墙根不远的地方。这不像是偶然，倒像是凶手刻意移到那里的。”

“凶手为什么这样做？”

“暂时还想不到原因。”林修道，“最后一点，就是死者鞋子上的泥土。”

莫晓乙打断他：“这有什么奇怪的？”

林修对她说道：“不要忽视任何一个细节，它很有可能就是破案的关键。”

“莫名其妙！”莫晓乙小声嘀咕。

“为什么他的鞋子上会有泥土？”林修问道。

一个护工回答说：“我上午带他出去放风，应该是那时候沾上的。”

“原来如此……”林修站起身来，开始在病房里四处查看。这间病房很大，但是除了一张床和一张桌子别无他物，床边的墙上有一扇窗户，外面有护栏，窗帘是拉着的。在对面墙的上方还有一扇小的窗子。

林修又看了看地面说道：“大家看，死者的鞋子上有很多泥土，但是这间病房里有泥土的地方就只有从门到床这段而已，包括从床到死者倒下的位置这段距离在内的其他地方都没有沾到，这不是很奇怪吗？”

莫晓乙看了看四周：“听你这么一说，的确很奇怪。”

赵警长转头对莫晓乙说道：“小乙，我们已经通知你父亲了，他有可能会亲自接手这个案子。”

莫晓乙点点头。

“没有人动过现场包括尸体在内的任何东西吧？”林修问众人。

“没有。”一个医师说，“保护案发现场这种常识我们还是有的。”

林修点了点头，忽然对李院长说：“能不能麻烦您给我讲一讲，这个患者平常有些什么奇怪的行为吗？”

李院长听到林修的话愣了一下，想了想，说道：“这个患者五年前刚来的时候情绪非常不稳定，发起病来就很激动，脸上会出现惊恐的神情，嘴里还叫喊着‘我要杀我自己’这种莫名其妙的话。不过，现在他的病情已经稳定了。他倒是还有一个特点，就是绝对不能见到镜子。”

“不能见到镜子？”

“嗯。确切地说是不能见到自己的镜像，只要一见到他就会发病。”院长解释道。

“还真够奇怪的。”林修撇撇嘴，又转头看向赵警长，“警长，我能不能拍几张照片？”

“当然可以。”

林修拿出手机，先拍了几张尸体的照片，然后又对着病房内看上去和尸体毫无关系的地方拍了几张。

“你们这里有安装监控摄像头吧？”莫晓乙问李院长。

“有。”李院长回答，“走廊里都有安装。”

“他放风回来是几点？”赵警长又问之前那个护工。

护工想了想，说：“应该是十点多。”

“那好，”赵警长对旁边一个小警察道，“小李，你带两个人去监控室调一下监控录像，看看从他十点放风回来，到被人发现死亡这段时间内都有谁来过这间病房。”

“好的。”被称作小李的警察答道。

“总之先把尸体带回去，等法医做进一步检验。”赵警长又说。

林修左右看了看，说：“看来这儿没我什么事了。警长，我可以走了吗？”

“哦，可以，多谢你了。”

林修跟莫晓乙说了一声就出了病房，不过他并没有马上离开，而是又在医院里四处查看起来。

转了一圈之后，林修又回到了那间病房外，低头沉吟了一会儿，突然轻笑一声道：“果然有意思。”

现在的林修，和早上那个因为要来精神病院做义工而抱怨连天的家伙判若两人。

当晚，龙市C区一家餐厅里，林修坐在桌子旁等待着。他不时地看手表，嘴里嘀咕着：“这家伙怎么还不来？”

又过了一会儿，一个靓丽的身影出现在餐厅门口，林修立刻招手叫她：“小乙！这儿！”

莫晓乙向他走来，很随意地坐在他面前，说道：“林大侦探也会有时间请我吃饭啊？有什么事说吧！”

林修哭笑不得：“没事我就不能请你吃饭了？”

“行了吧，认识这么多年了我还不了解你。”莫晓乙道，“说不说？不说我走了啊，局里正忙呢。”说着，莫晓乙就要起身。

林修急忙拉住她。“好好好，我说我说。”他顿了顿，问道，“今天那个死者是什么人，和警局有什么关系？”

“你怎么知道他和警局有关系？”莫晓乙反问道。

“很简单。”林修说，“他住的是单人病房，而且还加了防护门和防护窗，之前还有一个护工特意跟我说过这个患者有些特殊。而他死后赶来调查的警察的数量也超乎寻常，甚至连C区警长都亲自来了。

“最重要的是，如果这是一宗普通的凶杀案的话，根本用不着市公安局局长亲自接手吧？这些都说明这个死者不是一般患者，我想他应该犯了什么罪吧？”

“你果然厉害。”莫晓乙称赞道，“你知道五年前的地产业大亨夫妇被杀案吗？”

“我曾经在报纸上看到过，不过知道得不多，也记不清了。”

“五年前我们才刚上大学，你不记得也正常。”莫晓乙道。

“那是在七月份，地产业大亨陆耀华夫妇被人杀死于自己家中，当时这件事震惊了整个地产界和警界，当年就是我老爸负责的这个案子。可笑的是就在案发的第二天，警察在离陆耀华家不远的一条小巷里发现了一个自杀的少年，而警察也掌握了证据，证明这个少年就是凶手。”

“难道那个少年就是今天精神病院的死者？”林修问道。

“对。”莫晓乙回答，“当时警察及时把少年送到了医院，经过抢救保住了他的命，不过他醒来之后精神失常，变得疯疯癫癫。”

“他是醒来之后才疯掉的还是原本就有隐疾？”

莫晓乙回答：“警方认定他是原本就有隐疾，医院也给出了确定的检查报告，加上他当时还是未成年人，警方就把他送到了精神病院，算是一边囚禁一边接受治疗。”

“原来是这样……”林修喃喃道，“怪不得精神病院的人发现尸体后没有立即报警，犯人死在精神病院，警局那边他们也不好交代。”

“还有最重要的一点。”

“什么？”

“那个少年其实是陆耀华夫妇的儿子，陆伟。”莫晓乙说道。

“什么？”林修大吃一惊，“你是说陆伟杀死了他的父母？”

莫晓乙似乎很满意林修震惊的表现，笑着说：“没错。正因如此，当时警方才认为陆伟是突发精神病才做出了这种不可思议的行径。”

林修思考了一会儿，又问道：“你说警方当时掌握了证据，证明陆伟是凶手，是什么证据？”

“是人证。”莫晓乙说，“当时有人目睹了整个事发经过。”

“目睹整个经过？”

“嗯，是一个保姆。据说当时陆耀华让那个保姆给他们一家三口照全家福，而在照完相后，陆伟突然发狂，杀死了陆耀华夫妇二人，不过那个保姆却没有受到攻击。除此之外，当年陆耀华家的邻居中也有人看见陆伟拿着一把水果刀从家里跑了出来。”

“铁证如山啊！”林修感叹，又问道，“你能不能帮我搞到那个保姆的资料和联系方式？”

“你这是难为我啊，都过去五年了我上哪儿去找啊。”

“帮帮忙嘛，小乙。”林修说，“当年是你爸负责的这个案子，他应该能搞到。”

“这……好吧好吧，我尽力。”莫晓乙白了林修一眼。

“太感谢你了。”林修接着又问道，“对了，警方有查出什么吗？”

莫晓乙说：“有是有，不过我还饿着肚子呢，就不能先让我吃点东西吗？”

“你吃你吃。”林修赶紧道，“边吃边说。”

“真讨厌！”莫晓乙瞪了林修一眼，“告诉你吧，警察今天调了监控，发现在那段时间进过病房的只有一个人。”

“谁？”

莫晓乙看着一脸求知欲的林修，笑道：“嘻嘻，感谢我吧！虽然没有负责录口供，但我就知道你找我会问这个，所以都帮你打听好了。”莫晓乙掏出手机，翻出了一张照片。

“这个人叫刘永仁，是精神病院的医师。监控显示，在陆伟放风回来后不久，他到过一次病房，大约半小时之后出来的。据他说他是在例行公事，检查一下陆伟的病情。而李院长也证明这的确是他每天都要做的事。”

“检查病情需要这么久吗？”

“精神病人很难捉摸，检查他们的病情所需要的时间难以估算。”

林修点点头：“是这样啊……那刘永仁从病房出来时是几点？”

“十点五十二分。”莫晓乙给出了一个很精确的时间，看来她确实专门去询问了这些信息。

林修想了想，说：“陆伟的死亡时间是十二点左右，凶手应该不是刘永仁。”

“的确不是他。”莫晓乙说，“监控中显示，虽然在刘永仁之后就没人进过那间病房，却有两个人路过病房并且从窗口往里张望。警方询问了那两个人，他们都说自己当时看见陆伟正蒙着被子在睡觉。”

“那两个是什么人？为什么向里面张望？”

莫晓乙答道：“一个是女护工，叫王月，她说是看一下病人的情况，相当于医院的

查房，不过因为是精神病患者，所以她只在门口张望。第二个是叫李勇的义工，他纯粹是出于好奇。”

林修皱起了眉头，王月可以说是例行公事，而李勇出于好奇也可以理解，因为林修上午也曾因为好奇往病房里面看。这两个人看上去都没有什么可疑的，那么现在，重点就只在刘永仁身上了。

“哦，对了。”莫晓乙像是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从包里拿出一块蓝色的东西递给林修。

“这是我在病房里那张床上发现的，感觉像是胶皮一类的东西，可是又特别薄。”

林修接过来看了看又仔细摸了摸，这东西确实很薄很软，也挺有弹性，触感很熟悉，但他一时想不出是什么东西。

“你没有告诉赵警长？”林修问莫晓乙。

“我当然说了，不过他没当回事。后来我就想，说不定你能想到点什么，就拿来给你看了。怎么样，能联想到什么吗？”

“暂时还没有。”林修摇摇头说，“不过我先留着它。对了，匕首上有验出指纹吗？”

“没有，凶手显然没那么笨。”

“哦。”林修又开始低头沉思，这是他的标志性动作。

过了一会儿，林修抬头对莫晓乙说道：“小乙，你明天能不能再陪我去一趟精神病院？”

“你又想到什么了？”

“没有。”林修道，“不过去了那里可能会有发现。”

“好吧。本小姐明天就舍命陪君子！”

“嗯。那你再吃点，我有事先走了，明天精神病院见。”说完，林修起身向餐厅外走去。

“林修，你太没义气了！卸磨杀驴！”莫晓乙在他身后咆哮。

夜，静得出奇，仿佛连空气都在为今天的死者做着最后的祭奠。龙市安定医院后面的一条小巷里，一个三十多岁的男子正焦急地等着什么。

过了一会儿，一阵脚步声传来，接着有一个人影走进了小巷。

“你终于来了。”男子开口说道，声音有一丝颤抖。

“没人跟着你吧？”黑影用沉闷的声音问道。

“没有。”男子说，“你为什么不早告诉我会出人命？”

黑暗中那个人影轻蔑地笑了一声，道：“有什么关系？你只要按我说的做就行。”

“我不跟你说这些了。”男子说道，“你答应给我的钱呢？”

黑影把一个袋子丢给了男子，男子急忙打开看了看，说道：“好，从现在起我们没有关系了，谁都没见过谁。”说完，男子急匆匆地跑出了小巷。

那个黑影看着男子的背影轻笑了一声，转身消失在了黑暗中。

第二天上午，龙市安定医院院长正坐在自己的办公室里揉着额头发愁，杀人犯患者大白天被人杀死在病房里，这件事怎么说他也逃脱不了责任。

砰砰砰！

一阵敲门声响起。

“进来。”

门被推开了，走进来的是一身警服的莫晓乙，身边自然还跟着林修。

“李院长您好，我是C区的警员，我叫莫晓乙。”

李院长抬起头，看到莫晓乙后立刻起身道：“哦！你好你好，你就是莫局长的女儿吧？久仰久仰。”他从赵警长那儿得知了莫晓乙是龙市公安局局长的千金，此刻自然十分恭敬讨好。至于林修，他只是随便打了个招呼。

林修尴尬地说道：“李院长，我们今天来是想再看一看死者的那间病房，可以吗？”

李院长皱了皱眉头：“昨天不是检查过了吗？什么都没发现啊？”

林修看了看莫晓乙，莫晓乙立刻心领神会。

“是这样的。”莫晓乙说，“您也知道我父亲会接手这个案子，他怕昨天那些警察没有检查仔细，今天让我们两个再来看看。”

听到莫晓乙把她爸都搬出来了，李院长口气立刻一改：“既然是这样，那我带二位去吧。”

李院长在前面走，莫晓乙在后面得意地轻声对林修说：“怎么样，还是本小姐有面子吧？”

“不是你有面子，是你爸有面子。”林修嘀咕道。

“讨厌。”

他们很快又来到了那间病房，尸体早被移走了，不过尸体倒下的地方用白线画出了轮廓。

林修站在轮廓旁边低头思考着什么，之前他从莫晓乙那里得到了一个重要消息：法医通过化验发现死者嘴边有乙醚。

林修抬头看了一下，目光突然停在了墙壁上方一个小小的窗户上。他盯着这个窗户

看了一会儿，又低头看了看死者的位置，然后走上前去张开双臂开始估算两者间的距离，接着低头沉思起来。

李院长看着林修奇怪的行为，疑惑地问莫晓乙：“他干吗呢？”

“嘘！别打扰他！”

林修突然向病房外走去，莫晓乙和院长连忙跟了出去。不过他并没有走远，而是来到墙壁的另一面，还是那扇窗户的下方，低头看了看，像发现了什么宝贝似的蹲了下去，用手捻起了一些白色的粉末。

“这是什么？”莫晓乙问道。

“是墙粉。”说着，林修伸出手在窗户下方的墙上摸索着，片刻后眼睛一亮，自语道，“果然是这样。”

“发现什么了吗？”莫晓乙急忙问道。林修没有回答她，反而问李院长：“你们这里有没有细的硬塑料管？”

“塑料管？”

“对，就是通水管道那种，或者类似的管子，直径大约五厘米。”

院长想了想，正准备说什么，莫晓乙突然说道：“你说的那种管子，昨天有一个警察在这栋楼后面的草丛里倒是捡到一根，而且好像其中一头还有血迹。”

“真的吗？”林修显得很兴奋，“你怎么不早告诉我？”

“我忘了嘛。”莫晓乙道，“光想着帮你询问监控录像的事了。”

“那根管子现在在哪儿？”

“被带回警局了，因为上面有血迹，所以要化验一下。”

“小乙，能不能让你同事把那根管子的照片发过来，特别是有血迹的一头。”

“好，我帮你要，真搞不懂你在干什么。”莫晓乙一边抱怨一边给同事打电话，电话接通后她简单说明了一下情况，接着同事跟她说出了什么，莫晓乙回答道：“哦？这倒挺奇怪。好了不说了，尽快把照片发给我就好了，嗯，再见。”

林修问她：“怎么了？”

“同事说管子上的血迹化验结果出来了，你猜怎么着？竟然和死者的血型完全吻合。”

“真的？”林修听到这个消息很兴奋，让莫晓乙觉得莫名其妙。

不一会儿，莫晓乙的手机发出了叮咚的响声，照片发过来了，没等莫晓乙说话，林修一把把她的手机抢了过去。

手机上发来了两张照片，一张照的是整根管子，另一张是有血迹一头的特写。

林修看着这两张照片，嘴角勾起了一丝笑意。“果然如此，用的手法居然这么简